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
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Beidahuang Industry Group Holdings Limited

中國北大荒產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039)

委任非執行董事

中國北大荒產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王建国先生（「王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八年六月八日起生效。

王先生，53歲，持有中共黑龍江省委黨校經濟管理學士學位。彼於企業管理、石油及燃料、銷售及營銷方面擁有豐富經驗。王先生於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二年期間為黑龍江農墾石油燃料總公司黨委辦公室主任；及於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九年期間為黑龍江農墾北大荒商貿集團有限責任公司（「黑龍江農墾北大荒」）供銷合作部部門主管及黨委辦公室主任。王先生自二零零九年起擔任黑龍江農墾北大荒黨委委員及副總經理。自二零一八年六月起，彼亦擔任北大荒（香港）國際貿易有限公司（「北大荒」）主席。於本公佈日期，黑龍江農墾北大荒之全資附屬公司北大荒持有660,0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約12.18%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王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在任何香港或境外上市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就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而言，彼與本公司之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於本公佈日期，王先生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定義之任何權益。

王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任期自二零一八年六月八日起為期3年，並須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輪席告退及膺選連任。彼有權就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收取年度酬金100,000港元，有關酬金乃由董事會參照彼於本公司之職務及責任、本公司之薪酬政策以及薪酬委員會之建議而釐定。

概無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所載之規定予以披露，且概無與王先生獲委任有關之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注意。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熱烈歡迎王先生加入本公司。

承董事會命
中國北大荒產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江建軍

香港，二零一八年六月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江建軍先生、柯雄瀚先生、曾凡雄先生及黃吳光先生；非執行董事為何詠欣女士及王建國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陸海林博士、黎曉峰先生及何文輝先生。